

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试行专项资金项目 实施方案网络论证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推进专项资金项目科学、合理、有效实施，推进项目立项部门（单位）自主论证实施方案的信息化、网络化，根据《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》（黄院〔2019〕37号）、《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公布〈提高专项资金项目执行效率改革举措〉的通知》（黄院〔2020〕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疫情防控期间特殊情况，经报请校领导研究决定试行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网络论证（以下简称网络论证）。具体情况，现通知如下：

1. 请各部门、各单位认真研究附件中的《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网络论证会实施标准》，根据学校2020年预算尽早谋划，切实推进2020年专项资金项目有序开展。

2. 请各部门、各单位尽快从我校智慧校园统一门户登录专项资金管理系统，熟悉相关流程和操作，做好网络论证相关准备工作。

3. 请各归口管理部门早做准备，统筹安排、协调开展归口管理的专项资金项目网络论证相关工作。

4. 召开网络论证会前，实施论证部门应与发展规划处联系，会同归口管理部门、纪委等部门确定论证专家。

5. 如在网络论证及专项资金管理系统使用中有任何问题，请联系发展规划处，联系人：曹永娣，联系电话：0371-23657995。

- 附件：1. 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网络论证会实施标准
2. 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论证会实施标准

发展规划处

2020年2月28日